

海通红利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 管理计划 2021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21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1 年 10 月 27 日

§ 1 重要提示

集合计划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集合计划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集合计划合同规定，于 2021 年 10 月 25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集合计划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集合计划资产，但不保证集合计划一定盈利。

集合计划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集合计划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为 2021 年 7 月 27 日起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海通红利优选
基金主代码	85000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 年 7 月 27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10,714,761.12 份
投资目标	本集合计划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和资产的增值。
投资策略	本集合计划采取“自下而上”为主，结合“自上而下”的选股方法。通过“自下而上”，精选股息率高、分红稳定的优质成长型公司，同时结合“自上而下”的行业景气度判断，通过增配行业景气度高，估值合理的投资标的增厚投资收益。 本集合计划的股票投资策略除了关注上市公司股息率、分红比例等红利筛选指标外，还综合评估上市公司的长期成长性和估值水平，强调成长性与合理估值的动态平衡，避免投资中长期盈利能力下降或者短期被严重高估的个股。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红利指数收益率×50%+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指数收益率×2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30%。
风险收益特征	本集合计划为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其预期的风险和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低于股票型基金、股票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本集合计划可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会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	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海通红利优选 A 份 额	海通红利优选 B 份 额	海通红利优选 C 份 额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850688	850006	850699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52,234.80 份	110,658,498.67 份	4,027.65 份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1 年 7 月 27 日-2021 年 9 月 30 日）		
	海通红利优选 A 份额	海通红利优选 B 份额	海通红利优选 C 份额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794.91	-2,027,156.14	-23.27
2. 本期利润	-977.20	-3,761,812.96	-43.89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351	-0.0339	-0.0409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44,531.70	94,337,092.16	3,432.54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8525	0.8525	0.8522

注：（1）所述集合计划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集合计划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集合计划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本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 2021 年 7 月 27 日（合同生效日）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海通红利优选 A 份额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 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3.82%	0.91%	3.75%	0.96%	-7.57%	-0.05%

海通红利优选 B 份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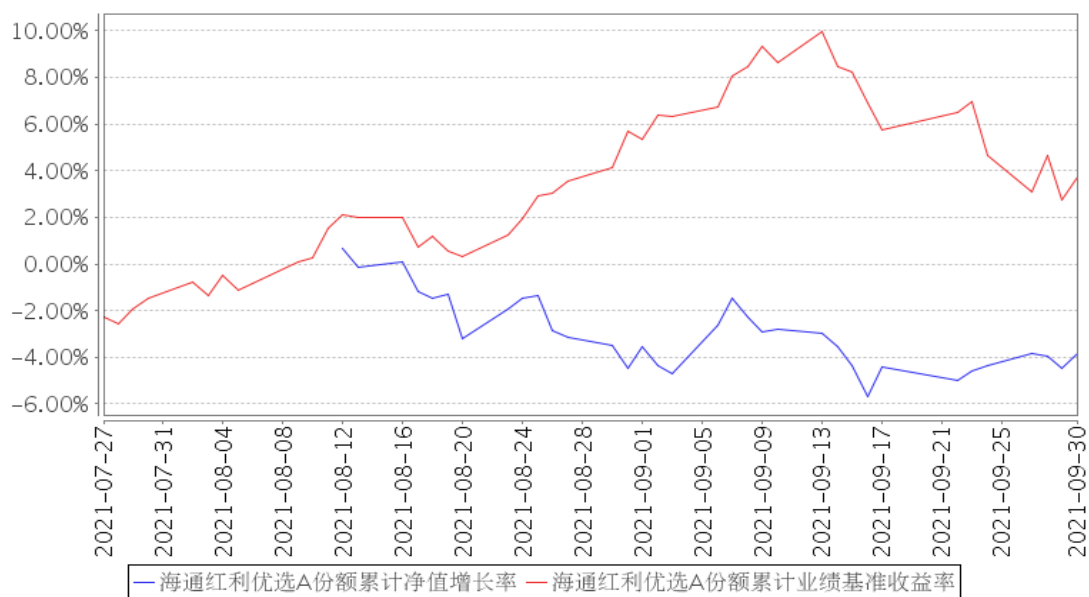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82%	0.99%	3.75%	0.96%	-7.57%	0.03%

海通红利优选 C 份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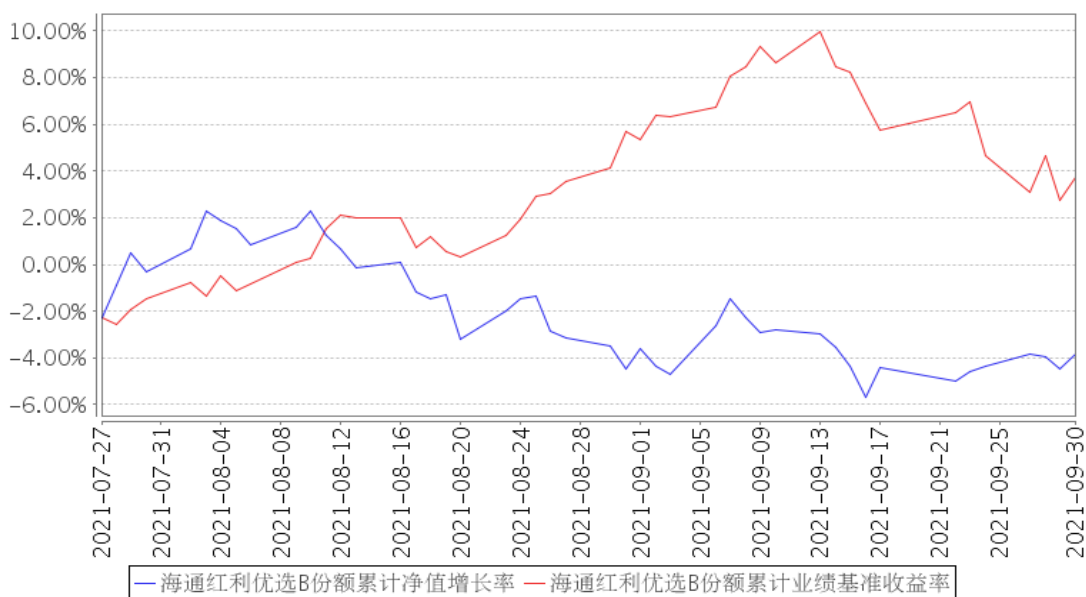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86%	0.91%	3.75%	0.96%	-7.61%	-0.05%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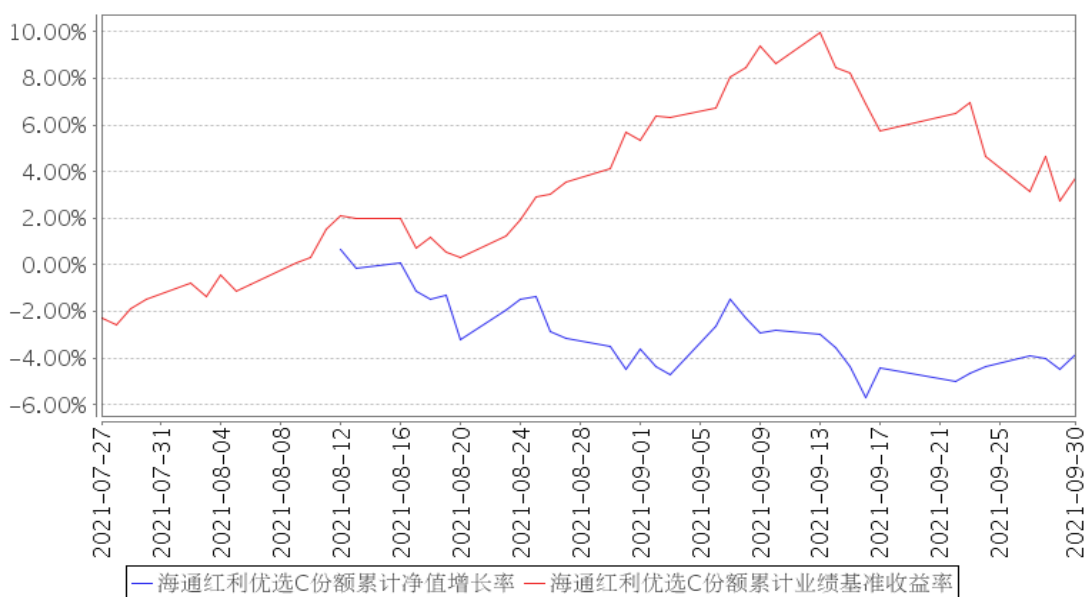
海通红利优选A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海通红利优选B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海通红利优选C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本集合计划合同生效日为 2021 年 7 月 27 日，按集合计划合同约定，本集合计划自合同生效日起 6 个月内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集合计划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集合计划合同第十二部分（二）投资范围：本集合计划股票资产占集合计划总资产的 60%-95%（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合计占股票资产的 0-50%），投资于本集合计划界定的红利优选相关证券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集合计划资产的 8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股票期权合约需缴纳的保证金后，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期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集合计划资产净值的 5%。

3.3 其他指标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李天舒	投资经理	2021 年 7 月 27 日	-	12 年	李天舒女士，厦门大学经济学学士、中山大学管理学硕士、CPA。2014 年 11 月加入海通资管，现任公募权益部投资经理。曾先后就职于安永咨询、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积累了丰富的财务咨询、投资银行、资产管理专业经验。具备扎实的投资管理理论基础，和对资本市场全产业链的深刻理解。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姓名	产品类型	产品数量（只）	资产净值（元）	任职时间
李天舒	公募基金	2	892,868,603.85	2020 年 4 月 8 日
	私募资产管理计划	1	84,537,684.98	2021 年 7 月 1 日
	其他组合	-	-	-
	合计	3	977,406,288.83	-

注：以上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仅为人数不受 200 人限制且待公募化改造的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管理人认真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以及集合计划合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集合计划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计划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没有发生损害计划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通过各项内部风险控制制度和流程，对各环节的投资风险和管理风险进行有效控制，严格控制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严格禁止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同日反向交易，确保公平对待所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集合计划进行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股票的回报来源，由两部分构成，一是现金分红、二是股价上涨带来的资本利得。其中资本利得由两因素带动，上市公司盈利增长和估值波动。复盘大量个股长周期回报表现，上市公司盈利增长是股票回报的最主要来源、其次是估值波动、最后是现金分红。现金分红在短周期内并不直接带来回报，仅是收回一部分投资本金，成长性和估值波动是投资回报主要来源，而估值波动由成长性带来，或由极低估值修复到合理估值带来。

但一家公司是否具备良好分红意愿和分红能力，是投资者辨别公司治理、公司经营质量的重要指向。股息率水平高低也直接反映估值水平，有助于辨别估值修复的投资机会。

什么样的公司有能力保持稳定良好的现金分红水平？一是公司经营的业务本身能产生很好的自由现金流，扩张不依赖于不断的融资与资本开支，这样的公司具备保持稳定良好现金分红的能力、并有极强的内生增长能力；二是公司处在成熟期，高速成长期已过，不需要消耗太多资金去做进一步扩张，通过一定水平的现金分红，可以使股东回报率保持在一定水平。

红利优选的投资策略，是通过一定的现金分红水平，辨别公司的经营质量，筛选出两类股票作为备选，一类是生意本身能产生良好自由现金流的公司，第二类是成熟期高分红公司。这两类公司估值水平所反映的未来潜在预期回报率达到要求时，都可以作为我们的选股目标。

目前 A 股港股市场，具备大量红利优选的可投资目标，消费医药互联网软件等轻资产运作的公司，业务本身能够产生良好的自由现金流，很多公司的成长空间依旧很大，经历了长时间调整，当前估值处在合理区间。港股市场则存在大量静态股息率很高、绝对估值水平很低的成熟期公司，这些公司可能集中在受政策抑制的行业，但其自身经营良好，公司及其经营的业务并不会消失，同时不存在行业整体的高经营风险，也可能存在于一些经营面在底部的行业，但其自身经营良好，其经营的业务并不会消失，行业整体底部周期修复后，公司也会走出暂时困境，重回增长轨道。

以上是本产品的定位与投资策略。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集合计划 A 份额净值为 0.8525 元，B 份额净值为 0.8525 元，C 份额净值为 0.8522 元。本报告期集合计划三类份额净值增长率分别为-3.82%、-3.82%、-3.86%，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3.75%。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无需要说明的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66,193,221.04	69.79
	其中：股票	66,193,221.04	69.79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14,005.00	0.01
	其中：债券	14,005.00	0.01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300,000.00	21.40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8,328,543.57	8.78
8	其他资产	16,231.71	0.02
9	合计	94,852,001.32	100.00

注：本集合计划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公允价值为 2,844,366.74 元，占资产净值比例为 3.01%。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46,742,577.70	49.52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990,016.00	3.17
J	金融业	1,953,650.00	2.07
K	房地产业	1,022,880.00	1.08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3,822,870.00	4.05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895,700.00	0.95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2,913,450.60	3.09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3,007,710.00	3.19
S	综合	-	-
	合计	63,348,854.30	67.12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通信服务	2,844,366.74	3.01
非日常生活消费品	-	-
日常消费品	-	-
能源	-	-
金融	-	-
医疗保健	-	-
工业	-	-
信息技术	-	-
原材料	-	-
房地产	-	-
公用事业	-	-
合计	2,844,366.74	3.01

注：1、以上分类采用全球行业分类标准(GICS)。

2、以上行业分类的统计中已包含港股通投资的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519	贵州茅台	1,700	3,111,000.00	3.30
2	300896	爱美客	5,200	3,082,612.00	3.27
3	688006	杭可科技	37,200	3,078,300.00	3.26
4	300413	芒果超媒	69,000	3,007,710.00	3.19
5	600570	恒生电子	52,200	2,990,016.00	3.17
6	603517	绝味食品	46,300	2,960,885.00	3.14
7	000333	美的集团	42,000	2,923,200.00	3.10
8	300015	爱尔眼科	54,559	2,913,450.60	3.09
9	002271	东方雨虹	65,300	2,894,096.00	3.07
10	300012	华测检测	113,000	2,864,550.00	3.03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14,005.00	0.01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14,005.00	0.01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8002	天合转债	100	14,005.00	0.01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注：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管理人将充分考虑股指期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特征，通过资产配置、合约选择，谨慎地进行投资，旨在通过股指期货实现组合风险敞口管理的目标。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根据本集合计划合同，本集合计划暂不投资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根据本集合计划合同，本集合计划暂不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集合计划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情况。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8,210.53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1,978.82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6,231.71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因四舍五入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市值占净值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海通红利优选 A 份额	海通红利优选 B 份额	海通红利优选 C 份额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1年7月27日)基金份额总额	-	111,283,640.58	-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申购份额	52,234.80	-	4,027.65
减: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赎回份额	-	625,141.91	-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0.00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2,234.80	110,658,498.67	4,027.65

注：申购含红利再投（如有）、转换入份额（如有），赎回含转换出份额（如有）。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项目	海通红利优选 A 份额	海通红利优选 B 份额	海通红利优选 C 份额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1年7月27日)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	18,513,947.17	-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买入/申购总份额	-	-	-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卖出/赎回总份额	-	-	-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	18,513,947.17	-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16.73	-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注：本报告期本集合计划的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赎及买卖本集合计划。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机构	1	2021/7/27-2021/9/30	59,922,200.00	0.00	0.00	59,922,200.00	54.12
个人	-	-	-	-	-	-	-
-	-	-	-	-	-	-	-
产品特有风险							
<p>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由此可能导致的特有风险主要包括：1、当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占比过于集中时，可能会因某单一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额赎回而引发集合计划净值剧烈波动的风险；2、若某单一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巨额赎回有可能引发集合计划的流动性风险，集合计划管理人可能无法及时变现集合计划资产以应对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的赎回申请，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可能无法及时赎回持有的全部集合计划份额。3、若个别投资者大额赎回后，可能会导致集合计划资产净值连续出现六十个工作日低于 5000 万元的风险，集合计划可能会面临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集合计划合并或者终止集合计划合同等情形。4、其他可能的风险。</p>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中国证监会批准海通内需价值优选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变更的文件
- (二) 海通红利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
- (三) 海通红利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托管协议
- (四) 海通红利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招募说明书
- (五) 法律意见书
- (六) 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七) 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八) 业务规则
- (九) 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9.2 存放地点

集合计划管理人和集合计划托管人的办公场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登录集合计划管理人网站(www.htsamc.com)查阅，或在营业时间内至集合计划管理人办公场所免费查阅。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集合计划管理人：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95553

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10 月 27 日